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3501 证券简称:韦尔股份 公告编号:2019-098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主要内容提示: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上海市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总经理马剑秋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79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9023%。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事、总经理马剑秋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22,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900%。
●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马剑秋先生本次减持数量过半。马剑秋先生通过二级市场合计减持公司股份7974,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1219%。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减持数量(股)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当前所持股份来源 |
|------|-----------|---------|-------------------------------------|----------|
| 马剑秋 | 7,798,000 | 0.9023% | IPO取得3,300,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4,498,000股 | |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以下原因拟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数量过半

| 股东名称 | 减持数量(股) | 减持比例 | 减持期间 | 减持方式 |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 减持总金额(元) | 当前持股数量(股) | 当前持股比例 |
|------|---------|---------|---------------------|--------|-------------|------------|-----------|---------|
| 马剑秋 | 974,000 | 0.1128% | 2019/8/30—2019/11/6 | 集中竞价交易 | 96-115 | 97,410,320 | 6,823,200 | 0.7900% |

| 股东名称 | 减持数量(股) | 减持比例 | 减持期间 | 减持方式 |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 减持总金额(元) | 当前持股数量(股) | 当前持股比例 |
|------|---------|---------|---------------------|--------|-------------|------------|-----------|---------|
| 马剑秋 | 974,000 | 0.1128% | 2019/8/30—2019/11/6 | 集中竞价交易 | 96-115 | 97,410,320 | 6,823,200 | 0.7900% |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6日

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578 证券简称:闽发铝业 公告编号:2019-055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1月4日获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天火先生对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解除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公司股东黄文乐先生、黄文喜先生将所持部分公司股份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控股股东黄天火先生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是否为第一大或第二大股东 | 解除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 解除质押日期 | 原债权人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
| 黄天火 | 是 | 2150 | 2019年10月28日 |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7.81% | 2.18% |

截止本公告日,股东黄天火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276,31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7.286%;累计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219,98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79.90%,占公司总股本的22.26%。
二、股东黄文乐先生黄文喜先生的部分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是否为第一大或第二大股东 | 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 质押开始日期 | 质押结束日期 | 原债权人 |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本次质押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用途 |
|------|--------------|------------|------------|------------|------------|--------------|--------------|----------------|
| 黄文乐 | 是 | 1750 | 2019年11月4日 | 2020年3月12日 |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24.68% | 1.77% | 为黄天火先生借款提供质押担保 |
| 黄文喜 | 是 | 400 | 2019年11月4日 | 2020年3月12日 |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8.02% | 0.46% | 为黄天火先生借款提供质押担保 |

截止本公告日,股东黄文乐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70,921,5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18%;累计质押

| 股东名称 | 是否为第一大或第二大股东 | 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 质押开始日期 | 质押结束日期 | 原债权人 |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本次质押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用途 |
|------|--------------|------------|------------|------------|------------|--------------|--------------|----------------|
| 黄文乐 | 是 | 1750 | 2019年11月4日 | 2020年3月12日 |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24.68% | 1.77% | 为黄天火先生借款提供质押担保 |
| 黄文喜 | 是 | 400 | 2019年11月4日 | 2020年3月12日 |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8.02% | 0.46% | 为黄天火先生借款提供质押担保 |

截止本公告日,股东黄文乐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70,921,5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18%;累计质押

附件: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1、王政军先生
1960年生,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1982年7月至1984年1月任陕西汉江制药厂厂级教师,1984年2月至1992年6月任陕西汉江制药厂党委书记、团委书记,党政政工部部长,1994年9月至1996年9月任陕西汉江制药厂厂长,党委书记,1996年7月至1998年12月任陕西汉江制药厂公司工会主席、监事,1998年12月至2002年12月任陕西汉江制药厂总经理、党委书记,2002年12月—2019年9月任陕西汉江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19年9月至今任陕西汉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02年12月至今分别任陕西汉江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陕西东裕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年5月至今,任陕西太白山秦岭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

王政军先生担任公司股东邦华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陕西太白山秦岭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被提名为上市公司监事候选人的情形。经查询核实,王政军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中国证监会网站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2、刘思先生
1975年生,管理学硕士,经济师职称,证券从业资格。刘思先生历任云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管理部主管、太平洋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兼并收购部高级经理;2006年5月至2014年7月,任云南省铁路投资有限公司规划发展部主任助理、项目管理部副部长、部长、土地开发部部长;2014年7月至2017年11月任云南云投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2017年11月至2018年8月任云南省创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金融部副总经理;2018年9月至今任云南云投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刘思先生现任云南云投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被提名为上市公司监事候选人的情形。经查询核实,刘思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中国证监会网站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3、李琼红先生
1975年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2000年毕业于云南财经大学信息统计专业。参加工作后一直就职于玉龙雪山景区,历任玉龙雪山景区信息中心副主任、玉龙雪山景区投资公司财务负责人,玉龙雪山高尔夫常务副总经理,目前担任玉龙雪山景区事务管理中心负责人,玉龙雪山高尔夫俱乐部董事长、丽江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丽江市玉龙雪山景区投资公司副总经理。

李琼红先生目前担任丽江市玉龙雪山景区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被提名为上市公司监事候选人的情形。经查询核实,李琼红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中国证监会网站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股票代码:002033 股票简称:丽江旅游 公告编号:2019031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2033 股票简称:丽江旅游 公告编号:2019030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9年11月5日在丽江和府洲际度假酒店会议室召开,已于2019年10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亲自出席监事5名,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刘思主持,会议经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选举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三年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应由5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3名。经广泛征求意见,本届监事会提名王政军先生、刘思先生、李琼红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其中,候选人王政军先生系公司股东邦华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候选人刘思先生系云南云投股权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推荐;候选人李琼红先生系公司股东丽江市玉龙雪山景区投资有限公司推荐,前述3名监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七届监事会。
以上候选人当选后,最近2年内曾担任过上市公司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的人员不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三分之一,单一股东及其关联方持有不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三分之一。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特此公告。

附件: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1、王政军先生
1960年生,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1982年7月至1984年1月任陕西汉江制药厂厂级教师,1984年2月至1992年6月任陕西汉江制药厂党委书记、团委书记,党政政工部部长,1994年9月至1996年9月任陕西汉江制药厂厂长,党委书记,1996年7月至1998年12月任陕西汉江制药厂公司工会主席、监事,1998年12月至2002年12月任陕西汉江制药厂总经理、党委书记,2002年12月—2019年9月任陕西汉江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19年9月至今任陕西汉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02年12月至今分别任陕西汉江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陕西东裕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年5月至今,任陕西太白山秦岭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

王政军先生担任公司股东邦华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陕西太白山秦岭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被提名为上市公司监事候选人的情形。经查询核实,王政军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中国证监会网站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2、刘思先生
1975年生,管理学硕士,经济师职称,证券从业资格。刘思先生历任云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管理部主管、太平洋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兼并收购部高级经理;2006年5月至2014年7月,任云南省铁路投资有限公司规划发展部主任助理、项目管理部副部长、部长、土地开发部部长;2014年7月至2017年11月任云南云投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2017年11月至2018年8月任云南省创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金融部副总经理;2018年9月至今任云南云投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刘思先生现任云南云投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被提名为上市公司监事候选人的情形。经查询核实,刘思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中国证监会网站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3、李琼红先生
1975年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2000年毕业于云南财经大学信息统计专业。参加工作后一直就职于玉龙雪山景区,历任玉龙雪山景区信息中心副主任、玉龙雪山景区投资公司财务负责人,玉龙雪山高尔夫常务副总经理,目前担任玉龙雪山景区事务管理中心负责人,玉龙雪山高尔夫俱乐部董事长、丽江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丽江市玉龙雪山景区投资公司副总经理。

李琼红先生目前担任丽江市玉龙雪山景区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被提名为上市公司监事候选人的情形。经查询核实,李琼红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中国证监会网站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股票代码:002033 股票简称:丽江旅游 公告编号:2019031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集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11月22日(星期五)下午15:20;
2、网络投票时间:
a)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1月2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b)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1月21日下午15:00至2019年11月22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股权登记日:2019年11月16日
(三)会议地点:召开地点:云南省丽江市古城祥和路276号 丽江和府洲际度假酒店会议室
(四)召集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五)会议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参加会议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1、凡出席会议人员
(1)2019年11月15日(星期五)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人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出席并授权他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见证律师、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4、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特别说明: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非职工代表监事,相关议案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需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
2、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1选举陈刚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2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3选举张海安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4选举彭云辉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5选举张郁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6选举吴灿英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7选举李琼红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8选举张海安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9选举张海安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10选举张郁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11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12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13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14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15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16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17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18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19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20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21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22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23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24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25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26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27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28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29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30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31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32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33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34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35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36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37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38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39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40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41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42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43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44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45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46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47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48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49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50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51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52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53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54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55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56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57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58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59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60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61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62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63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64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65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66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67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68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69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70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71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72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73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74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75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76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77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78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79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80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81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82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83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84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85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86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87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88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89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90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91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92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93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94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95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96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97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98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99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11月21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9年11月22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6: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int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tp.int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投票权。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一投票原则,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网络投票系统

5.1 关于选举王政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5.2 关于选举刘思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5.3 关于选举李琼红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决议公告及相关公告登载于2019年11月6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规定,以上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选举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针对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单独计票,并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三、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如有)及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附件)、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9年11月18日起(上午8:30—下午17:00)。
(三)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地址:丽江市古城祥和路276号丽江玉龙旅游大楼
邮政编码:674100
电话:0888-5306320
传真:0888-5306333
会务事项咨询:联系人:王岚,联系电话:0888-5306320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住宿、交通费用自理。
2、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另行通知。
六、备查文件
1、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6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具体说明: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033
2、投票简称:丽江投票
3、投票时间:2019年11月2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4、股东可以选择以两种方式之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1)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系统界面进行投票。(2)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指定代理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
5、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程序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登录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系统,“网络投票”功能栏;(2)选择公司会议进入投票界面;(3)按照提示输入“同意”、“反对”或“弃权”,对累积投票议案则填写选举票数。
6、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指定代理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在投票当日,“网络投票”“网络投票”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以对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相关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表决相应同意。
表外 股东大会“委托价格”一览表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委托价格 |
|------|------------------|------|
| 1 |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0 |
| 2 |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0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投票数 |
|---------|-------------------------------|-----|
| 3.1 | 选举陈刚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2 |
| 3.2 | 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2 |
| 3.3 | 选举张海安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4 |
| 3.4 | 选举彭云辉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3 |
| 3.5 | 选举张郁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6 |
| 3.6 | 选举吴灿英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6 |
| 3.7 | 选举李琼红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7 |
| 4 |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400 |
| 4.1 | 选举陈刚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07 |
| 4.2 | 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02 |
| 4.3 | 选举张海安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03 |
| 4.4 | 选举彭云辉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04 |
| 5 |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选举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504 |
| 5.1 | 选举王政军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501 |
| 5.2 | 选举刘思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502 |
| 5.3 | 选举李琼红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503 |

(4)累积投票表决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填报拟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准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其超过议案组所拥有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2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一览表

| 拟投候选人 | 选举票数 |
|-----------|---------------|
| 对候选人A投X1票 | X1票 |
| 对候选人A投X2票 | X2票 |
| | |
| 合计 |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

各议案股东拥有的可选举票数例如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议案3,有7位候选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7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7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7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②选举独立董事(如议案4,有4位候选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4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4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③选举股东代表监事(如议案5,有3位候选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3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也可以在3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对于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3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 累积投票议案 | 委托数量 |
|--------|------|
| 同意 | 1股 |
| 反对 | 2股 |
| 弃权 | 3股 |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11月21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9年11月22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6: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int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tp.int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投票权。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一投票原则,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5.1 关于选举王政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5.2 关于选举刘思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5.3 关于选举李琼红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决议公告及相关公告登载于2019年11月6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规定,以上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选举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针对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单独计票,并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三、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如有)及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附件)、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9年11月18日起(上午8:30—下午17:00)。
(三)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地址:丽江市古城祥和路276号丽江玉龙旅游大楼
邮政编码:674100
电话:0888-5306320
传真:0888-5306333
会务事项咨询:联系人:王岚,联系电话:0888-5306320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住宿、交通费用自理。
2、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另行通知。
六、备查文件
1、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6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具体说明: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033
2、投票简称:丽江投票
3、投票时间:2019年11月2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4、股东可以选择以两种方式之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1)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系统界面进行投票。(2)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指定代理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
5、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程序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登录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系统,“网络投票”功能栏;(2)选择公司会议进入投票界面;(3)按照提示输入“同意”、“反对”或“弃权”,对累积投票议案则填写选举票数。
6、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指定代理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在投票当日,“网络投票”“网络投票”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以对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相关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表决相应同意。
表外 股东大会“委托价格”一览表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委托价格 |
|------|------------------|------|
| 1 |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0 |
| 2 |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0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投票数 |
|---------|-------------------------------|-----|
| 3.1 | 选举陈刚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2 |
| 3.2 | 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2 |
| 3.3 | 选举张海安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4 |
| 3.4 | 选举彭云辉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3 |
| 3.5 | 选举张郁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6 |
| 3.6 | 选举吴灿英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6 |
| 3.7 | 选举李琼红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7 |
| 4 |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400 |
| 4.1 | 选举陈刚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07 |
| 4.2 | 选举李松山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02 |
| 4.3 | 选举张海安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03 |
| 4.4 | 选举彭云辉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04 |
| 5 |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选举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504 |
| 5.1 | 选举王政军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501 |
| 5.2 | 选举刘思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502 |
| 5.3 | 选举李琼红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503 |

(4)累积投票表决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填报拟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准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其超过议案组所拥有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2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一览表